

同工同酬

非歧视条款

承包商不得因雇员或申请人询问、讨论或披露自己的工资或其他员工或申请人的工资而开除或以其他方式歧视雇员或申请人。然而，如果员工或申请人在其基本工作职能中能得知其他员工或申请人的薪酬信息，不得向无法得知这些薪酬信息的其他员工或申请人透露这些个人薪酬信息，除非该披露为 (a) 对正式申诉或指称作出回应，(b) 协助调查、诉讼、听证会或法律行动，包括由雇主进行的调查，或 (c) 履行承包商提供相关信息的法律义务。41 CFR 60-1.35(c)

如果您认为受到歧视，请联系 OFCCP
1.800.397.6251 | TTY 1.877.889.5627 | www.dol.gov/ofccp

